# 從澳門博彩業看社會財富的 第三次分配

鄭華峰\*

#### 一、引言

近年以來,隨着澳門經濟的急速發展,貧富懸殊的矛盾日益凸顯,在社會上和在特區政府2008年度的施政報告中,都分別提出了合理分享經濟成果的訴求和目標,而行政長官何厚鏵更在施政報告中首次提出了"公平、共富、和諧"的施政理念,當中,"共富的重點,在於一批又一批的人,越來越多的人,通過共同的拼搏和分享,從而,雖有處境、能力、模式和過程的分別,但大家最終就像兄弟姊妹都會長大成人一樣,先後走上富足的道路。"」

事實上,施政報告中所指的"共富"的施政理念,早在1980年代,就由中國已故的黨政最高領導鄧小平所提出,當時鄧小平指出:"讓一部分人、一部分地區先富起來,再以發展較快的地區帶動大部分地區的發展,從而逐步達到共同富裕。"鄧小平認為這是加速國家發展、達致共同富裕的捷徑。

要實現合理分享經濟成果的施政目標,我們不得不檢視已成為澳門特區經濟大動脈的博彩業。澳門博彩業由於涉及至整個特區的興衰,故此,業內的管理水平要求高,社會反響亦大,屬於特殊性的行業。而隨着博彩經營權的適度開放,澳門經濟的騰飛,人們自然將貧富差距等問題與博彩業掛鈎一同考慮。

政府公共權力機構為解決公共問題、達致公共目標,以實現公共利益的決策方案的選擇顯得極其重要。從國際博彩業的發展看,不同

<sup>\*</sup> 華中科技大學公共管理學院博士研究生

<sup>1.《</sup>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二零零八年財政年度施政報告》,第31頁。

國家和地區對博彩業的政策不盡相同,有全部開放的,也有逐步開放的,更有開放一部分的,這些取捨各有其道理,反映了不同國家和地區的不同經濟文化發展水平。從澳門特區的實情和狀況看,選擇博彩業作適度開放的公共政策,必須要考慮到制約和影響政策的各種環境、因素等,應當採取有所為和有所不為的政策,在發展的進程中,積極探索符合澳門特區發展實況的博彩業監管制度和機制,以實現化弊為利,以實現澳門特區的可持續發展。

正是為了有效化弊為利,在得與失的權衡當中,不少國家將博彩 業與社會保障等公共福利事業緊緊掛鈎,使人們在不斷評論其負面影 響的同時,亦對其社會績效的正面效益予以認同。事實上,要對博彩 業實施有效的政府監管,就要對目前社會績效進行有效的評估,包括 政治、經濟、文化等方面的正負面影響,這樣才能對博彩業現行的制 度進行客觀與科學的分析,從而開展制度檢討與修正,而本文將會集 中就博彩業適度開放後,對社會財富再分配的理論與操作問題進行闡 釋與探討。

### 二、第三次分配

毋庸置疑,市場機制本身就難以解決收入的公平分配問題,如何對待公平與效率問題是近現代學者爭辯不休的難題。儘管如此,人們也一直在探索着對收入進行再分配的各種力量和努力。舊福利經濟學者代表英國的庇古(Arthur Pigou,1877-1959)認為,由於同等收入和貨幣,在窮人的邊際績效大於對富人的邊際績效,因而採取諸如徵收所得稅補充和遺產稅,擴大失業補助和社會救濟等收入均等化政策,將會在同等國民收入總量的條件下,增進社會福利。新福利經濟家代表者意大利的帕累托(Vilfredo Pareto,1848-1923)考察了"集合體的績效極大化"(Utility Maximization)問題,提出了"帕累托最適度條件"(Pareto Optimum)。新舊福利經濟學者雖然在使用的政策工具上存有差異,但均強調了分配的作用。如果富有的人貨幣的邊際績效比窮人的低,則同樣一塊錢,從富人的邊際手中轉移到窮人手中可增加社會的績效量。許多國家或地區政府也按此理論來制訂其經濟政策,例如

對個人收入徵收所得補充稅,用這些稅款來作社會救濟以幫助窮人。 把這個理論推進到極點,即得出社會每人收入均等可使社會績效極大 的結論。<sup>2</sup> 大多數人認為改變收入分配以幫助窮人,從而促進公平是合 理的;但不公平並非僅在道義上不合理。大量研究表明,財富分配很 不公平的經濟,極有可能會產生嚴重的社會問題,還發現不公平常常 與低增長連在一起,結果是社會發展潛在着一定的隱憂,並有可能出 現不同的社會事件。<sup>3</sup>

博彩業屬於第三產業,博彩活動不是直接生產或具備創造性的勞 動,其本身不創造價值,博彩活動的產值是對社會總價值的扣除和再 分配,這種道德力量介入的分配,也就是説博彩活動本身並不直接增 加社會總價值。實質上是社會財富的第三次分配,這次分配具有超越 政府和超越市場的特徵,其價值是別具意義的。著名經濟學家厲以寧 指出:"在市場經濟中,人們通常把市場進行的收入分配稱做第一次分 配,把政府主持下的收入分配,稱做第二次分配","在兩次收入分配 以外,還存在着第三次分配——基於道德信念而進行的收入分配。這 表明,第一次分配是市場調節的效應,第二次分配是政府調節的效 應,第三次分配則是習慣與道德調節的效應,意即是政府調節之後, 個人自願把一部分收入轉讓出去的行為。在這種道德的激勵下,社會 上有這種信念,社會責任心和對某種事情有感情的人越多,個人自願 缴納或捐獻的數額就越大,道德力量對縮小社會上收入分配差距的作 用也就越顯著。在現階段,社會上可能只有少數人自願轉移出一部分 收入,這無疑對縮少收入差距的影響不大,但從長遠而言,道德力量 對於縮少收入分配差距的作用是會逐漸地增大的。"4

從收入分配的角度來看,第三次分配的重要性非常突出,它的影響是廣泛的,它所發揮的作用的領域是市場調節和政府調節無法比擬的,或者説是市場調節和政府調節所不及的。由於它是有情的收入轉移,帶有非功利、非強制性,因此在社會協調發展中,由它來填補空

<sup>2.</sup> 茅於軾《擇優分配原理》,商務印書館,1998年,第64-65頁。

<sup>3.</sup> 王浦劬、徐湘林《經濟體制轉型中的政府作用》,新華出版社,2000年,第59頁。

<sup>4.</sup> 厲以寧《股份制與現代市場經濟》,江蘇人民出版社,1994年,第77-79頁。

白,效果應更為顯著。它有助於促進各部門的協調發展,有助於提高 社會的綜合生活素質,有助於增強人們生活中的希望。5 厲以寧談到的 第三次分配是"個人自願繳納或捐獻",更多的是指一種捐贈行為,這 裡似乎有兩點缺陷:其一,第三次分配不僅有個人的自願繳納或捐 獻,也應包括團體的自願繳納和捐獻;其二,第三次分配不僅有個人 或團體的自願繳納或捐獻,也應有像博彩業這種特殊的分配方式,應 當說博彩業更符合第三次分配的內涵,甚至可以說博彩業相對捐獻而 言,對第三次分配更具有制度化、持續化的作用。對澳門特區博彩業 在第三次分配的作用,我們在理論和實踐上的探索似乎並不很足夠, 有需要高度重視。

在分配問題上,西方經濟學理論一直存有效率優先還是公平優先或二者結合的問題,但如何結合澳門的社會發展實況,平衡優先與公平的原則,應當說博彩業在社會財富所起的分配作用是值得我們重視的。根據市場的"配置效率"(Allocative Efficiency)理論,任何出現的生產重組都不可能在不使其他人情況變壞的條件下,使得任何一個人的情況變好,在這種情況下就出現了配置效率。因為,在實現了配置效率的前提下,只有降低某人的績效才能增加另一個人的滿足或績效。根據這個經濟學上的"帕累托效率"(Pareto Efficiency)理論,社會資源的優化配置,可以促使經濟變得有效率,有助於增加產出。而且根據"邊際績效溢減規則"(The Law of Diminishing Marginal Returns),財富由少數壟斷者手裡向中下收入階層轉移,能夠促進社會總財富的增加。

澳門博彩業對收入再分配的作用,除政府的博彩税收外,主要體現在三方面:一是透過經營合約將博彩毛收入的1.6%轉化為公共基金,用作文化、慈善等活動之推廣以外;而六間博彩企業亦分別要將毛利的1.4%或2.4%撥予實體,用作城市建設,旅遊推廣以及社會保障等用途(見表1),這是一個"化零為整"的過程,因為此乃從參與博彩活動的人的財富中作轉移及分配,成為博彩毛收入後的一個分配過程。二是透過博彩行為獲得財富者,這種收入雖不屬傳統意義上的按勞分

<sup>5.</sup> 厲以寧《超越市場與超越政府:論道德力量在經濟中的作用》,經濟科學出版社, 1999年,第168-178頁。

配,但應符合按生產要素等各種分配形式的內容,或者說是風險收入,這是由個人在市場中的選擇偏好差異造成的;過去不少人對此問題一直持排斥心態,然而,隨着博彩業已成為本澳的龍頭產業,又或者香港股票、証卷、期貨市場的出現和影響,應當說,博彩業的這種收益分配也不應再被排斥,且應予以充分之肯定,因這分配行為是既合理又合法的。三是澳門基金會或社會保障基金等相關實體對博彩稅收的運用過程,則是一個"化整為零"和"雪中送炭"的過程,低收入者或弱勢社群因此而得到了救助,在資金投放的過程中,可以帶來相關產業和群體的收益,即證明了博彩業對發展澳門社會福利、文化、旅遊等事業上,發揮了極為重要的作用。

表1:澳門各項與博彩經營有關之稅率

經營權批給方式	主牌	副牌	主牌	副牌	主牌	副牌
)	澳博	美高梅金殿	銀河	威尼斯人	永利	新濠博亞
博彩特別税率	35%		35%		35%	
款項撥予指定的公共 基金會(用作文化學術 及慈善等活動)	博彩經營毛收入 1.6%		博彩經營毛收入 1.6%		博彩經營毛收入 1.6%	
款項批給實體(用作城 市建設、推廣旅遊及社 會保障)	博彩經營毛收入 1.4%		博彩經營毛收入 2.4%		博彩經營毛收入 2.4%	
負起疏濬及其他海上 工作義務	<b>寧上</b> ✓		_	-	_	

資料來源:《澳門年鑑 2007》。

從廣義講,博彩業對整個社會公益文化事業的資助是多方面的, 因此,從某種意義而言,博彩業是社會公益事業的重要支援後盾。社 會和政府對博彩業予以認同的重要因素在於博彩收益方面,特別是其 在社會公益、社保、文化和旅遊等事業上的貢獻,也就是說,博彩業 的負面因素被正面的道德貢獻所掩蓋,有了這種社會貢獻的因素,博 彩業才可能得到更大的認同和發展。也正因如此,博彩業收益的投放 也成為了考驗特區政府能否履行設定目標的一個標準。

#### 三、 目標偏離和體制改革

博彩業為澳門特區所帶來社會績效之巨大是不能言喻的,其貢獻 應當是充分肯定的,這是大局。但在肯定其績效的同時,也應看到以 往在公共福利、公益以至文化事業上還存在一些問題,不同問題其表 現程度也有差異,具體來說:一是對公共基金撥款使用的績效;二是 投放結構不合理。

- (1) 博彩業對公共福利、社會保障基金等投放的資金過大月時間 渦長, 這樣就會相應影響資金的投放績效。 通過博彩業為公共基金、 社保等方面籌集資金,正是為了緩解澳門特區社會福利事業的"燃眉之 急"。 博彩經營權自2002年4月嫡度開放以來,從博彩毛收入撥予澳門 基金會以及社會保障基金等文化旅遊事業用途的款項,由2002年的5.9 億大幅增加至2007年的29.9億, 這是基於特區政府在新的博彩經營權 批給合同中,明確訂定了對公共基金以及社會實體撥款之百分比所 致,故此去年的撥款總額是博彩經營權適度開放前,即約為2001年的 2.9億的十倍。而由博彩經營權嫡度開放後,即2002年起至2007年的六 年內,特區政府從博彩毛收入中撥予澳門基金會及社會保障基金等實 體的款項已超過90億澳門幣(見表2)。這在一定程度上解決澳門福利 事業所需要的資金缺口。一般而言,從博彩毛收入調撥予公共基金的 款項應該是"出不敷入",有關的基金應立即投入到急需資金的地方, 但若將部分儲存起來再投資並慎用,這點完全可以理解,關鍵是過程 中所帶來的問題,不利於公共基金發揮其應有的社會效益,所以,對 於博彩毛收入的撥款,一定要管好、用好,充分發揮好應有之效益。
- (2) 多錦上添花,缺雪中送炭,投放結構有待完善。博彩業為社會所帶來公共福利事業的資金投放,首先應解決現有的問題,其次才是加以提高和完善。簡言之,應該首先針對基層的民生問題,而不應滿足於錦上添花。這點可分作內、外兩個層次去處理,並以扶助弱勢社群為首要的目標。首先,在對內方面,除針對日常生活中,因各種突發意外而處於經濟困境的弱勢家庭以外,亦可考慮作為施政上的一個互補性的財政支援,例如目前社會上就施政報告的豁免税項中未能惠及"在職貧窮"人士的問題,筆者認為,可考慮從博彩稅收益中作特

別撥款予這群"在職貧窮"人士,這樣就可平衡基層市民未能分享經濟發展成果的心理狀態。上述的特別撥款,將有助促進博彩業發揮最大的社會績效,亦可平衡外界對新一年度的施政報告的不同意見。

#### 表 2:1998-2007 年澳門博彩收益中用作公共及公益事業之款項\*

(單位:億澳門元)

年份	總毛 收入**	澳博	美高梅 金殿	永利	新濠 博亞	銀河	威尼 斯人	款項撥予指定 之公共基金 及實體
1998	145.7							2.3
1999	130.4							2.1
2000	158.8							2.5
2001	181.1							2.9
2002	221.8	170.3***						5.9
2003	286.7	286.9						8.6
2004	413.8	352.4				30.9	31.1	13.1
2005	460.5	344.1				39.9	77.1	15.0
2006	566.2	352.2		21.3	1.5	75.4	112.3	19.0
2007	830.2							29.9****

資料來源:博彩監察協調局。

註:\* 2002年前澳門博彩業由澳門旅遊娛樂有限公司專營,其需繳納相當於毛收入30.8%之博彩稅,並需繳付每年毛收入1.6%予基金會,另需承擔維持香港與澳門之間的海路聯繫、旅遊及經濟之促進及多項大型工程興建(外港新碼頭、新口岸填海區等)之責任。雖然澳門的博彩專營壟斷於2002年結束,但新的經營者之娛樂場最早乃於2004年開始營運。

\*\*總毛收入:各娛樂場之毛收入引自各博彩公司公佈之業績,由於進位之關係, 與博彩監察協調局公佈之總博彩毛收入存有差異。

\*\*\*根據澳門博彩股份有限公司2002年公佈之業績,首3個月之收益貢獻源自澳門旅遊娛樂有限公司(澳博之前身)。

\*\*\*\*推算數字:本年度各博彩公司之毛收入數據仍未公佈,數字以澳博之市場份額約佔四成計算。

資料來源:《華僑報》,2008年1月7日,第14版。

此外,在對外方面,針對近年來內地、以及國際上的突發性災難,例如最近我國多個省市出現罕見的雪災,災情嚴重,牽涉面廣。

筆者認為,澳門特區政府若能先起帶頭作用,啟動特別機制如透過澳門基金會,又或者從博彩業稅收益中作出適當的撥款,再發動社會各界按不同災情的特點,作出共同的支援,救助有需要的災民,這樣比一般的社團資助來得更有意義,不僅令澳門的廣大市民,甚至令內地的人民對澳門博彩業的社會績效產生共鳴,更可深化"救死扶傷"、"扶助弱勢"的助人理念,具有教育意義。要知道錦上添花處處有,雪中送炭更可貴。況且,從另一角度出發,本澳博彩業過去幾年受益於中央的"自由行"政策措施,假若不從"血濃於水"而僅僅單從經濟角度去看待,這亦可作為另一種的回饋措施。

(3)不斷完善現行公共基金的管理體制。公共基金的管理體制需因應社會發展需求作出及時之調整。公共基金在運作一段較長的時間以後,其管理體制適宜按照社會的最新發展形勢作出調整,當中,不論是澳門基金會抑或社會保障基金等相關機制,除了目前上對下的監督以外,可適當地加強有力的橫向監督,要徹底完善體制上所出現的問題,首先就應從體制改革的問題入手。6管理方式由依靠行政手段管理逐步向依靠法制管理轉變。實踐證明,博彩稅中的撥款,對加快建立和完善社會保障體系發揮了"潤滑劑"的作用。7

## 四、結論

世界各國對博彩業的監管制度、以至其財政收益的管理體制皆不 盡相同,毋庸置疑,博彩業自身並不增加物質財富和國民收入,它只 是借助其特殊的行業屬性,將個人的財富予以轉移和再分配,實現社 會財富的第三次分配,而澳門特區的博彩業在第三次社會財富分配 中,扮演着極其重要之角色,因為它已影響着整個地區的經濟發展, 更是特區公共福利、文化、旅遊事業的重要財政來源。為此,筆者認 為,我們在檢視澳門特區政府對博彩業的監管制度的同時,亦要清楚

<sup>6.</sup> 李亞雄《重視審計意見 落實整改要求》,載於《有獎募捐工作》,1998年,第二期。

<sup>7.</sup> 程雪明、段家壽《福利基金使用的社會效應》,載於《中國福利彩票》,1999年, 第四期。

了解博彩業的社會績效,款項調撥的方式、方法,找出問題,尋找對策,理順相關管理體制所出現的問題。概括而言,特區政府透過第三次分配用於社會公共福利、社保、文化、旅遊事業的大方向是正確的,問題是如何運用才能到實處,並將其社會績效推至新高。這點將涉及到制度改革以及制度創新的問題。

概括而言,在博彩税收益中對公共福利事業、社保的撥款使用包含着兩個層面的問題:一是哪些部門可以參與分配;二是參與分配各部門的具體分配比例是多少。而具體參與分配的部門必須符合以下幾個標準:一是公益性;二是非盈利;三是符合"帕累托改進"(Pareto Improvement)的原則。而目前的澳門基金會和社會保障基金等相關機制,在一定程度上均符合上述之標準,關鍵是如何將績效加以凸顯,真正落到實處。因為任何公共政策的權力再分配,亦有可能出現不同層面上的問題,特別是涉及基金使用和監管方面,就更應注意通過有效的制度安排堵塞漏洞,使博彩業在適度開放後的社會績效實現最大值。